



固定资产投资

2016 06001 7012 01417

北京市文物研究所

文研保函[2018]104号

签发人：白岩

关于石景山区北辛安棚户区改造B区项目 1608-695、699、700、701、702、670地块 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安泰兴业置业有限公司：

2018年5月31日至6月8日，我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、《北京市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〉办法》、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石景山区北辛安棚户区改造B区项目1608-695、699、700、701、702、670地块范围进行了考古勘探，勘探总面积为20015平方米。经过勘探，石景山区北辛安棚户区改造B区项目1608-695、699、700、701、702、670地块内未发现古代遗迹现象。

目前该项目占地范围内勘探区域文物勘探工作全部结束。贵单位可以办理相关上市等其它相关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附件：《考古勘探报告》

(此页无正文)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



(联系人 孙峥 联系电话 13261450933)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办公室

2018年6月15日

共印1份